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6日以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9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志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提名陈圣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陈圣杰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高管离职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10月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8)。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附:

陈圣杰先生简历:

陈圣杰,男,198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高级总监、吉利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秘(兼)、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秘(兼),现任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兼任洪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吉利百矿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四川沃飞长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时空道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圣杰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13 证券简称:钱江摩托 公告编号:2026-038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0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0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0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2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岭市东部新区湖海路1号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明书、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帐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股东帐户及股权登记日的持股凭证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6年09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温岭市东部新区湖海路1号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于登记和表决时提交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的在股权登记日的持股证明、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电话:0576-86192111

(2)传真:0576-86139081

(3)联系人:林慧梅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3”,投票简称为“钱摩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0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0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0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受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6-36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齐东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齐东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相关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齐东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齐东辉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齐东辉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齐东辉先生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对持股变动的有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齐东辉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6-35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9月15日以邮件及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2026年9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在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的董事6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崇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毅峰先生、李崇军先生、李晓强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告详细情况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6-34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将增加与关联方铜陵运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捷生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增加关联方的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1.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2026年9月1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毅峰先生、李崇军先生、李晓强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3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预计增加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万元,不含税)	增加金额(万元,不含税)	增加预计后金额(万元,不含税)	截至8月31日已发生金额(万元,不含税)
采购服务	运捷生态	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处置服务等	以市场价为基础,协议确定	2,920.00	2,000.00	4,920.00	2,888.5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铜陵运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海波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翠湖一路2758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2023年12月0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林业产品销售;谷物种植;豆类种植;薯类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水生植物种植;园艺产品种植;树木种植经营;休闲观光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住房租赁;养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运捷生态总资产为3,282.17万元,净资产为1,064.39万元,2025年1-12月营业收入6,063.14万元,实现净利润1,529.0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运捷生态为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铜陵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华化学集团电池科技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且为持股5%以上股东。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均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生产经营正常,以往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以公平、公开、公正、合理的原则,双方参考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上,经交易双方公平、友好、自主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将以具体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预计发生的本次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的原则,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6-037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81.1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80.6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胡金根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60806MA37NNY03N □ 不适用
胡金根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舞淑兰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胡志超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胡智敏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胡春香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胡金根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情况告知函》,获悉其于2026年9月17日至2026年9月18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5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胡金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73,494,000股减少至70,959,000股,持股比例由14.45%减少至13.9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金根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胡金根先生与其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需要合并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数量由412,988,002股减少至410,453,002股,持股比例由81.19%减少至80.69%,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胡金根	7,349.4000	14.45	7,095.9000	13.9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9/17-2026/9/18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江西国光实业有限公司	28,206.5034	40.55	28,206.5034	40.55	/	/	/
舞淑兰	4,315.5763	8.48	4,315.5763	8.48	/	/	/
胡志超	2,161.1695	4.25	2,161.1695	4.25	/	/	/
胡智敏	1,440.4576	2.83	1,440.4576	2.83	/	/	/
胡春香	826.6034	1.62	826.6034	1.62	/	/	/
合计	41,298.3002	81.19	41,045.3002	80.69	--	--	--

注:1、自2026年9月14日至2026年9月17日期间,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股本总数发生变化,以上持股比例根据公司2026年9月17日总股本508,698,500股计算得出。

2、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本次减持期间为2026年9月16日至2026年12月1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金根先生累计权益变动比例为0.5%,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股东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2026-045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8,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7日-2026年10月26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0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683.34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8%
实际回购金额	100,000.5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9.91元/股-66.4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系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逾期未实施出售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8月1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6年8月20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已达到回购金额下限,经公司管理层决定,本次回购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5,833,353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回购最高价格为66.40元/股、最低价格为59.91元/股,回购均价为63.16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5,217.68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7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9,844,092,284	100	19,844,092,284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15,833,353	0.08
股份总数	19,844,092,284	100	19,844,092,284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共计回购股份15,833,353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尚未使用的部分将予以注销,具体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26-058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3,000万元	2,1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5,205.9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9.5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数智”)因业务发展需求,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额度,授信期限1年,公司为该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实际担保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0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深圳太极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股98.22%;共赢持股1.78%		
法定代表人	徐春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6222F		
成立时间	1990年8月23日		
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3栋1402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咨询,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